



N海都记者 汤先增

鼓楼区

公布2024年第四季度十处违法建筑

鼓楼区公布今年第四季度共10处限期拆除的违法建筑名单(详见下表),面积393平方米。这些违法建筑责令改正期限已满,执法部门要求当事人在名单公布之日起七日内自行拆除,逾期未拆除的,执法部门近日将依法予以强制拆除。

鼓楼区第四季度拆违名单

序号	违法主体	详细地址	建筑面积(m ²)
1	郭某某	斗西路1号	5
2	陈某某	东泰路150号	20
3	刘某某	八一七北路89号	50
4	不详	银湖花园	40
5	徐某某	后县路旁	100
6	王某某	北大路46号	8
7	万某某	柳河路61号	10
8	不详	六一北路539号	70
9	陈某某	河东路3号	85
10	郑某某	凤仪家园	5
合计		393	

仓山区

公布2024年第四季度十处违法建筑

仓山区公布今年第四季度共10处限期拆除的违法建筑名单(详见下表),面积1650平方米。这些违法建筑责令改正期限已满,执法部门要求当事人在名单公布之日起七日内自行拆除,逾期未拆除的,执法部门近日将依法予以强制拆除。

仓山区第四季度拆违名单

序号	违法主体	详细地址	建筑面积(m ²)
1	潘厝社区居民	金城湾11#3004	100
2	浚边村村民	浚边村山上	120
3	城门村村民	城门村村门街334号	60
4	樟岚村村民	大东海	70
5	工业园区	金山工业集中区浦上园D区	600
6	状元社区居民	临江园11-907楼顶	50
7	东岭村村民	东岭村村部旁	300
8	浦口村村民	浦口别墅区围墙内	180
9	雁祥社区居民	世茂云境7号楼和8号楼之间	20
10	竹榄村村民	竹榄村洋头口6号旁	150
合计		1650	

马尾区

公布2024年第四季度十处违法建筑

马尾区公布今年第四季度共10处限期拆除的违法建筑名单(详见下表),面积621平方米。这些违法建筑责令改正期限已满,执法部门要求当事人在名单公布之日起七日内自行拆除,逾期未拆除的,执法部门近日将依法予以强制拆除。

马尾区第四季度拆违名单

序号	违法主体	详细地址	建筑面积(m ²)
1	不详	君竹村家欣小区架空层	280
2	老人会	青洲村青洲新苑5号楼架空层	100
3	张某华	双峰村山地(五龙抢珠地块)	20
4	名城港湾业主	名城港湾20#102	30
5	名城港湾业主	名城港湾21#104	30
6	东岐村民	亭江镇东岐村码头边	80
7	陈某某	亭江镇侨城华府17号楼203	10
8	吴某某	亭江镇亭头村外洋路150号	50
9	个人	劳光村243号	6
10	个人	劳光村16-2号通道	15
合计		621	

台江区

公布2024年第四季度十处违法建筑

台江区公布今年第四季度共10处限期拆除的违法建筑名单(详见下表),面积284平方米。这些违法建筑责令改正期限已满,执法部门要求当事人在名单公布之日起七日内自行拆除,逾期未拆除的,执法部门近日将依法予以强制拆除。

台江区第四季度拆违名单

序号	违法主体	详细地址	建筑面积(m ²)
1	廖某庆	台江区鳌峰街道亚峰新村17#楼801	70
2	陈某某	苍霞街道荔枝弄2-10号	10
3	未知	茶亭街道浦尾小区5号楼旁	37
4	不详	中亭街嘉同苑6号楼108单元	8
5	林某群	锦祥佳园7座2703单元	5
6	未知	茶亭街道浦尾小区5号楼旁	37
7	林某莲	中融商务公馆703单元门口	10
8	黄某翔	红日花园1号楼706单元楼顶	12
9	业主	义洲街道宁化路54号	80
10	不详	瀛洲街道光明港苑1号楼顶	15
合计		284	

晋安区

公布2024年第四季度十处违法建筑

晋安区公布今年第四季度共10处限期拆除的违法建筑名单(详见下表),面积786.52平方米。这些违法建筑责令改正期限已满,执法部门要求当事人在名单公布之日起七日内自行拆除,逾期未拆除的,执法部门近日将依法予以强制拆除。

晋安区第四季度拆违名单

序号	违法主体	详细地址	建筑面积(m ²)
1	违建户	鼓山镇盛天现代城21号楼	40
2	违建户	鼓山镇金辉新村23栋楼顶	96.93
3	违建户	鼓山镇樟林村597号观音阁	159.59
4	违建户	新店镇夏荷郡1区6#2701单元	90
5	违建户	新店镇东园村	160
6	违建户	电建一公司小区6号楼702	15
7	违建户	茶园街道沁园支路71号南侧山上	50
8	违建户	王庄街道紫光公寓1号楼楼顶	50
9	违建户	寿山乡上寮村	120
10	违建户	蓝光玖榕台B3#501单元业主	5
合计		786.52	

长乐区

公布2024年第四季度十处违法建筑

长乐区公布今年第四季度共10处限期拆除的违法建筑名单(详见下表),面积545.11平方米。这些违法建筑责令改正期限已满,执法部门要求当事人在名单公布之日起七日内自行拆除,逾期未拆除的,执法部门近日将依法予以强制拆除。

长乐区第四季度拆违名单

序号	违法主体	详细地址	建筑面积(m ²)
1	未知业主	首占镇赤屿村	80
2	黄某某	首占镇赤屿村	17.89
3	未知业主	松下镇山前村	79.7
4	周某某	江田镇石门村	65
5	未知业主	江田镇漳坂村	60
6	陈某某	江田镇江田村	30
7	魏某某	鹤山镇桃坑村	60
8	陈某某	鹤山镇北山村	40
9	李某某	营前街道下洋村	81.52
10	未知业主	文武砂街道洽屿村	31
合计		545.11	